**东直门医院应届毕业生选留笔试考场规则**

一、在考试开始前15分钟，按本人的考场考号进场签到，对号对名入座，并将身份证、学生证放在桌面上。考试开始30分钟后，不得入场；

二、考生用蓝黑或黑色签字笔答题，开考后考生不得传递任何物品，严禁将各种电子、通信、计算、存储或其它设备带至座位。已带入考场的必须切断电源并放在指定位置。

三、试卷发放后，考生必须首先在答题卡规定的位置上准确填写本人考号、姓名、拟聘科室和毕业院校，监考人员宣布考试开始，方可进行答卷。

四、不得要求监考人员解释试题，如遇试卷分发错误，字迹模糊或答题卡有折皱、污点等问题，应举手询问。

五、考生应严格按照试卷中的答题须知作答，未按要求作答的，按零分处理。

六、考场内必须保持安静，禁止吸烟，严禁交头接耳，不得窥视他人试卷、答题卡及其他答题材料，一经发现立即按违规处理，成绩取消。如果考生未按要求将手机等电子设备切断电源，出现电子设备的声音，如手机铃声等，按违规处理，成绩取消。

七、监考人员宣布考试结束，考生应立即停止答题。考生交卷时应将试卷、答题卡分别反面向上放在桌面上，经监考人员清点允许后，方可离开考场。不得将试卷、答题卡和草稿纸带出考场。

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

2016年2月16日